事业单位年度报告公开表

单位：河北省妇幼保健中心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《事业  单 位  法 人  证书》  登 载  事 项 | 单位名称 | 河北省妇幼保健中心 |
| 宗旨  和  业务  范围 | 宗旨：为全省妇女儿童身体健康提供保健服务。  业务范围：实施《母婴保健法》、《中国妇女发展刚要》和《中国儿童发展纲要》有关工作；掌握全省妇女儿童健康状况及主要影响因素、孕产妇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及其主要死亡与变化趋势，提出相应干预措施；开展母婴保健与生殖健康服务；开展科学研究，推广适宜技术；承担对基层妇幼保健机构的技术指导和业务培训；全省托幼机构儿童卫生保健工作指导；承担全省妇幼卫生信息的收集、统计、分析、质量控制和汇总上报。 |
| 住 所 | 石家庄市建华南大街139号 |
| 法定代表人 | 李江 |
| 开办资金 | 1739.0万元 |
| 经费来源 | 财政补助（财政补助） |
| 举办单位 | 河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|
| 开  展  业  务  活  动  情  况 | 我中心为贯彻落实国家《母婴保健法》及我省《母婴保健实施办法》促进全省妇幼保健工作的发展做出了积极努力，完成了2013年医改四项重大妇幼卫生项目及基本公共卫生项目，妇幼卫生信息的统计、汇总和上报工作，并在全国妇幼卫生年报质量评比中获得满分100分，受到国家卫生部的表扬。完成了《中国儿童发展纲要》和《中国妇女发展纲要》,监测指标体系的评估及上报工作。  2013年，中心紧紧围绕“继续围绕两条主线，努力实现三个突破，扎实做好八项重点工作”这一年度工作目标，强化公共卫生意识，履行公共卫生职能，以改革创新为动力，进一步解放思想，开拓思路，勤奋工作，顽强拼搏，在群体保健工作、特色保健服务和妇幼卫生项目管理三个方面有了新突破，实现了“群体保健工作更加强化、特色保健优势更加突出、医德医风建设更加改善、人力资源配置更加合理、工作学习环境更加舒适、职工福利待遇更加提高”六大目标。完成了2014年度的第一季度妇幼卫生监测资料的汇总上报工作，加强了对降低孕产妇死亡率项目工作督导。  在委领导指导下参与制定了“河北省婚前保健服务单位考核检验评估标准”，“河北省婚前保健工作规范”。起草了“河北省助产管理办法”，参与了模范爱婴医院、模范爱婴乡卫生院和县区级医疗机构产科质量评估等工作。引进电脑生物治疗仪对儿童多动症、心理疾病有确切的疗效，引进多功能射频治疗仪，阴道镜等设备，提高了诊疗水平，减轻了患者痛苦。为入托儿童体检8000人次，取得了很好的社会效果。 积极开展公益活动为庆“六一”儿童节举办了“关爱儿童”奉献真情服务活动，受到了社会的好评。 | |
| 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文件及有 效 期 |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 有效期限自2012年10月22日至2015年1月5日 | |
| 受奖  惩及  诉讼  投诉  情况 | 无 | |
| 接受  捐赠  资助  及其  使用  情况 | 无 | |
| 年检结果 | 合格 | |

填表人张德祥 联系电话：85683866 报日期：2014年3月17日